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的独立意见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 日 14:00 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中科云网的独立董事，就本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提名吴林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提名吴林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职称、工作经历、社会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，未发现候选人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 147 条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我们认为，本次董事候选人资格及提名程序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我们对公司董事会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人选表示同意，并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 郭民岗 王椿芳 王璐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日